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M.COM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股 份 交 易

### 有 關

**(1) 收購 Blue Quartz Limited 之 45% 已發行股本**

**及**

**(2) 華夏旅遊網絡有限公司之股本權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Tom 之全資附屬公司 Super Travel 及 Tom 間接擁有 55% 權益之附屬公司北京環宇網遊與若干獨立第三者簽訂協議，據此且在其若干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1) Super Travel 同意收購 Blue Quartz 餘下之 45% 已發行股本；及 (2) 北京環宇網遊將指派 BPT 代理人購買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

該等收購事項之代價將以每股 5.51 港元之價格向代價股份持有人發行及配發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 4,300,000 股新股份之方式支付。將予配發及發行之代價股份分別佔現有股本及經擴大股本約 0.13%。

鑑於代價完全以發行新股份之方式支付，根據 Tom 最近公佈之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計算，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9 章之規定，該等收購事項構成 Tom 之一項股份交易。

## 協議

簽訂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 訂約方：

- (1) 有關 *Blue Quartz* 股份  
買方：Super Travel  
賣方：CTN Holdings
- (2) 有關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  
買方：北京環宇網遊  
賣方：CITSHO、華達康及新嶸  
其他訂約方：新太及華夏旅遊網絡

CTN Holdings、CITSHO、華達康、新太、新嶸、華夏旅遊網絡、華康及新太全球及其各自之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公司 / 人士，與 Tom 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 將予收購之資產

- (1) *Blue Quartz* 之 45% 已發行股本；及
- (2) 華夏旅遊網絡之全部註冊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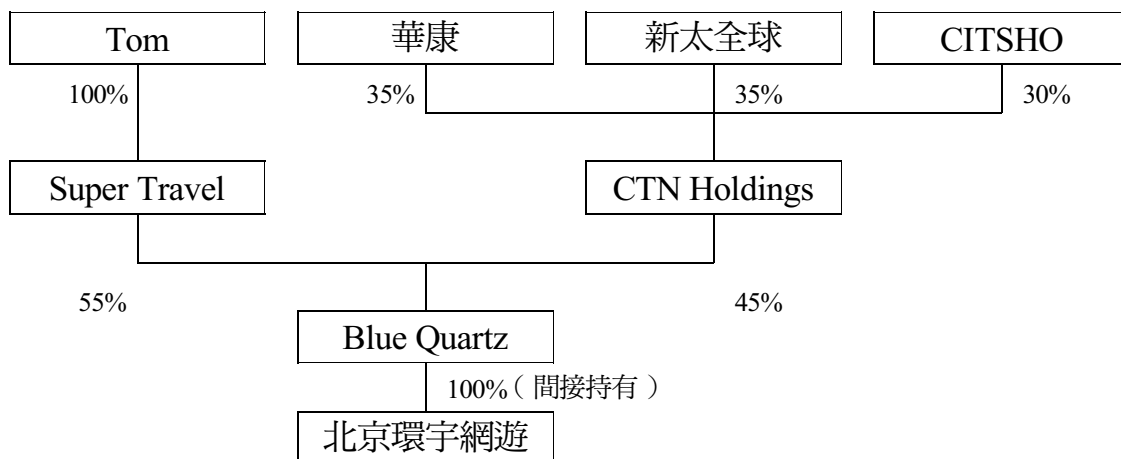
## 協議之主要條款

- (a) Super Travel 同意於國外收購完成日期向 CTN Holdings 收購 *Blue Quartz* 之 45% 已發行股本。於國外收購完成後，*Blue Quartz* 將成為 Super Travel 之全資附屬公司；
- (b) 基於協議取代獨家購買協議，華夏旅遊網絡、華達康、CITSHO、新太及北京環宇網遊同意終止獨家購買協議；
- (c) 北京環宇網遊將指派 BPT 代理人向華達康、新嶸及 CITSHO 收購其各自於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中擁有之權益；及
- (d) 華夏旅遊網絡股東及華夏旅遊網絡均須簽訂，及北京環宇網遊須促使代理人甲及代理人乙簽訂股權轉讓合同，以證明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權益已由華達康、新嶸及 CITSHO 轉讓予代理人甲及代理人乙。於國內收購完成後，代理人甲及代理人乙將分別擁有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 95% 及 5% 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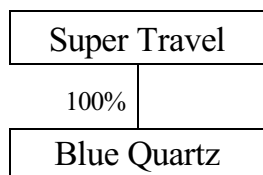
## Blue Quartz 在國外收購完成前及其後之股權架構

下圖顯示 Blue Quartz 在國外收購完成前及其後之股權架構：

### (i) Blue Quartz 在國外收購完成前之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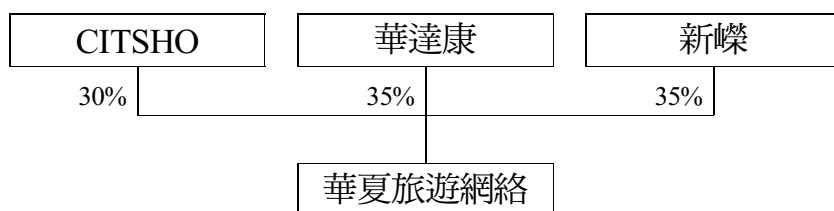
### (ii) Blue Quartz 在國外收購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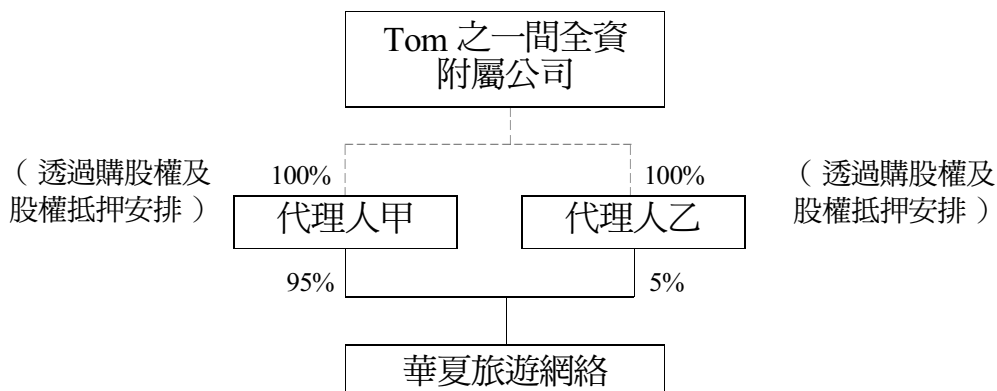
## 華夏旅遊網絡在國內收購完成前及其後之股權架構

下圖顯示華夏旅遊網絡在國內收購完成前及其後之股權架構：

### (i) 華夏旅遊網絡在國內收購完成前之股權架構



### (ii) 華夏旅遊網絡在國內收購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 代價

該等收購事項之代價將由 Tom 以每股 5.51 港元之價格發行及配發合共 4,300,000 股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新股份（分別佔現有股本及經擴大股本約 0.13%）之方式支付。每股代價股份之價格較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協議簽訂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 4.05 港元溢價約 36.05%，另較股份於協議簽訂日期前連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 3.0675 港元溢價約 79.63%。每股代價股份之價格乃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並為賣方所接納。

代價股份將按 CTN Holdings 及 / 或華夏旅遊網絡於國外收購完成日期或國內收購完成日期（以較後者為準）起計七個營業日內以書面指示及通知 Super Travel 之比例發行予各代價股份持有人。代價股份將按代價股份持有人及 / 或其各自之實益擁有人於華夏旅遊網絡及 CTN Holdings 之持股比例配發。

代價乃根據 Tom 對該等收購事項之內部評估（可為 Tom 之入門網站帶來之協同效益，以及為其入門網站提供及加入更豐富之旅遊資訊內容之潛力），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 出售限制

各代價股份持有人同意代價股份之發行須受以下限制：

- (a) 各代價股份持有人只可於國外收購完成日期或國內收購完成日期（以較後者為準）起計六個月後出售代價股份；
- (b) 各代價股份持有人只可於國外收購完成日期或國內收購完成日期（以較後者為準）起計第七個月開始後出售或訂約出售代價股份，惟代價股份持有人於任何一日出售之代價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該代價股份持有人獲發行之總代價股份之 1%；及
- (c) 如任何代價股份持有人於任何一日未有出售上述最高可出售之代價股份數目，該代價股份持有人未出售之數目不可結轉至該代價股份持有人於下一日可出售之數目。

## 國外收購完成

國外收購完成之日期為 CTN Holdings 以書面通知 Super Travel 表示協議所載之全部與完成有關之交付文件及程序已經交付及 / 或完成（各項可由 Super Travel 豁免）之日期後第三個營業日，該等文件及程序包括：

- (a) CTN Holdings、Super Travel 與 Blue Quartz 已就 Blue Quartz 股東協議簽訂終止契據；
- (b) 所有由 CTN Holdings 及 CITSHO 作出之陳述及保證於國外收購完成日期乃真實準確，猶如於國外收購完成日期當日作出一樣；
- (c) CTN Holdings 及 Blue Quartz 已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之規定辦理一切有關公司手續，以完成 Blue Quartz 股份之買賣；及
- (d) 華康及新太全球已經與 Super Travel、華夏旅遊網絡及 Blue Quartz 簽訂互不競爭及保密協議，華康及新太全球同意於協議簽訂日期起計十年內不與 Super Travel 及 Blue Quartz 作出競爭，且須受有關 Blue Quartz 及華夏旅遊網絡業務之保密條款約束。

## 國內收購完成

國內收購完成之日期將為華夏旅遊網絡股東以書面通知 BPT 代理人表示協議所載之全部與完成有關之交付文件及程序已經交付及 / 或完成（各項可由 Super Travel 或 BPT 代理人任何一方豁免）之日期後第三個營業日，該等文件及程序包括：

- (a) 華夏旅遊網絡之董事會已正式通過採納華夏旅遊網絡公司章程之修訂，經修訂後之公司章程將顯示代理人甲及代理人乙分別擁有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 95% 及 5% 權益；
- (b) 北京環宇網遊滿意華夏旅遊網絡之財政狀況，及華夏旅遊網絡已按北京環宇網遊之要求將其任何資產或負債正式及妥為轉讓予一位或以上之華夏旅遊網絡股東；
- (c) 所有由華夏旅遊網絡股東作出之陳述及保證於國內收購完成日期乃真實準確，猶如於國內收購完成日期當日作出一樣；及
- (d) 華夏旅遊網絡股東及華夏旅遊網絡已根據中國法例之規定辦理一切有關公司手續，以完成轉讓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權益予 BPT 代理人。

國外收購完成及國內收購完成並非相互之完成條件。

## 完成

該等收購事項將於國外收購完成日期或國內收購完成日期（以較後者為準）起計第七個營業日或之前完成。

## BLUE QUARTZ 及華夏旅遊網絡之資料

### *Blue Quartz*

Blue Quartz 為 Tom 間接擁有 55% 權益之附屬公司，亦為持有若干全資附屬公司（包括 itravel (HK) Limited 及北京環宇網遊）之投資控股公司。itravel (HK) Limited 經營旅遊網站 [www.gochinago.com](http://www.gochinago.com)，而北京環宇網遊於中國從事開發旅遊相關軟件及提供顧問服務。

Blue Quartz 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未經審核虧損約 8,100,000 港元及約 87,000,000 港元。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lue Quartz 之有形資產淨值約為 7,500,000 港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lue Quartz 之有形負債淨額約為 64,000,000 港元。

### 華夏旅遊網絡

華夏旅遊網絡於一九九七年十月成立，分別由華達康、新嶸及 CITSHO 擁有其 35%、35% 及 30% 權益，CITSHO 為中國最大之旅行社。華夏旅遊網絡集中發展中國內地旅遊業，並於內地市場名聞遐爾，擁有龐大會員基礎。

華夏旅遊網絡之旅遊網站 [www.ctn.com.cn](http://www.ctn.com.cn) 已是一個具規模及享有良好評價的旅遊資訊網站，主力提供中國本地旅遊相關內容。華夏旅遊網絡所提供的全面性旅遊資訊，覆蓋中國 33 個省份、121 個城市及超過 3,000 個旅遊景點。該網站又提供多達 23 個國家、108 個城市和超過 1,000 個景點之海外旅遊資訊；並提供各樣與旅遊有關之資訊，如行程精選、留言板、中國及各地旅遊新聞、酒店及航空公司資料、旅遊貼士供商務及消閒旅遊人士瀏覽。根據中國互聯網信息中心（CNNIC）二零零零年之網站評選，華夏旅遊網絡之網站在中國旅遊網站中排行第一。

華夏旅遊網絡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未經審核虧損約 2,150,000 港元及約 2,030,000 港元。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夏旅遊網絡之有形資產淨值分別約 5,560,000 港元及約 3,320,000 港元。

### 簽訂協議之理由

中國本地消費強勁，每年錄得 7% 之穩定經濟增長；Tom 認為內地網上旅遊資訊之需求將隨着經濟發展不斷上升。而中國成功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及北京將於二零零八年舉辦奧運會，這種種都會推動前往中國旅遊的趨勢。以 Tom 在網上旅遊資訊之優勢，將可受惠於中國未來幾年蓬勃之旅遊業市場。

華夏旅遊網絡網站之旅遊資訊內容可與 Tom 旗下各印刷媒體互相交叉使用，特別是旗下城邦出版社之暢銷中文旅遊指南《自遊自在》(MOOK)。華夏旅遊網絡網站之旅遊資訊亦將和 Tom 網上平台融合，更進一步加強 Tom 之跨媒體業務及擴闊對廣告客戶所提供之廣告媒體平台。

董事相信以華夏旅遊網絡在旅遊資訊市場之強大品牌，Tom 有信心將可在龐大的中國旅遊市場尋得機遇。

該等收購事項與 Tom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刊發之售股章程所披露之 Tom 業務目標聲明一致。

## 股份交易

鑑於代價完全以發行新股份之方式支付，根據 Tom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公佈之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計算，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9 章之規定，該等收購事項構成 Tom 之一項股份交易。

代價股份將會根據 Tom 之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Tom 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而配發及發行。

Tom 將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向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該等收購事項將予發行之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 一般事項

董事認為協議乃在 Tom 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中按正常商業條款簽訂，而對股東而言，協議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Tom 集團之利益。

Tom 集團之業務包括跨媒體策略及電訊增值服務，其包括經營一互聯網入門網站、提供互聯網娛樂資訊之內容及服務、電子商貿解決建議、軟件及電腦網絡系統之開發、為客戶提供互聯網相關服務及節目製作、寬頻內容及服務供應、體育活動相關內容供應，節目統籌及廣告、提供網上電子郵件服務、戶外媒體廣告、網上媒體業務及雜誌出版業務。

## 釋義

「該等收購事項」 指 Super Travel 收購 Blue Quartz 股份之事項及北京環宇網遊指派 BPT 代理人收購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事項

「協議」	指 Super Travel、CITSHO、CTN Holdings、華達康、新太、新嶸、北京環宇網遊及華夏旅遊網絡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簽訂之股份買賣協議
「北京環宇網遊」	指 北京環宇網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公司，並為 Blue Quartz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Blue Quartz 為 Tom 透過 Super Travel 擁有 55% 權益之附屬公司
「Blue Quartz」	指 Blue Quartz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二日註冊成立之公司，其 55% 權益由 Super Travel 擁有，而餘下之 45% 權益由 CTN Holdings 擁有
「Blue Quartz 股份」	指 CTN Holdings 目前持有之 Blue Quartz 45% 已發行股本
「董事會」	指 Tom 之董事會
「BPT 代理人」	指 代理人甲及代理人乙
「CITSHO」	指 中國國際旅行社總社，於中國成立之國營企業，目前擁有 CTN Holdings 已發行股本之 30% 權益及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 30% 權益
「完成」	指 完成該等收購事項
「代價股份」	指 根據協議將以每股 5.51 港元之價格向代價股份持有人配發及發行之 4,300,000 股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股份
「代價」	指 Super Travel 就該等收購事項應付之總代價
「華康」	指 華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擁有 CTN Holdings 之 35% 已發行股本。華康為華達康之聯屬公司（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其 49% 權益由 Enormous Investments Limited Corporation 擁有（該公司由陳國平最終擁有，彼為 CTN Holdings、華夏旅遊網絡、北



京環宇網遊及華康之董事)；華康餘下之 51% 權益由 Wah Tat (HK) Limited Corporation 擁有(該公司在中國從事投資業務)。該等公司/人士(Enormous Investments Limited Corporation、陳國平及 Wah Tat (HK) Limited Corporation)均與 Tom 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 「CTN Holdings」 指 CTN Holdings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擁有 Blue Quartz 之 45% 已發行股本。華康、新太全球及 CITSHO 分別擁有 CTN Holdings 之 35%、35% 及 30% 權益。CTN Holdings 及華夏旅遊網絡之共同股東為 CITSHO
- 「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 指 華夏旅遊網絡之全部註冊資本，即 BPT 代理人根據協議將予收購之人民幣 10,000,000 元(約 9,433,962 港元)之註冊資本。BPT 代理人將分別從華達康、新嶸及 CITSHO 購入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 35%、35% 及 30% 權益
- 「華夏旅遊網絡股東」 指 華達康、新嶸及 CITSHO，現時分別擁有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 35%、35% 及 30% 權益
- 「華夏旅遊網絡」 指 華夏旅遊網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華達康、新嶸及 CITSHO 分別擁有華夏旅遊網絡之 35%、35% 及 30% 權益。華夏旅遊網絡及 CTN Holdings 之共同股東為 CITSHO
- 「董事」 指 Tom 之董事
- 「經擴大股本」 指 於完成後之已發行股份 3,281,945,808 股，當中假設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起至完成期間除代價股份外並無發行其他股份
- 「獨家購買協議」 指 華夏旅遊網絡(代表華夏旅遊網絡本身及華夏旅遊網絡股東)與北京環宇網遊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八日簽訂之獨家購買協議，據此，華夏旅遊網絡股東授予北京環宇網遊獨家購買權，可自行或提名一名或以上人士或實體向華夏

旅遊網絡股東購入其各自於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中擁有之任何或全部權益。有關詳情已於 Tom 在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內披露。獨家購買協議乃根據協議而終止

「現有股本」	指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之已發行股份 3,277,645,808 股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港元」	指	香港幣值
「代價股份持有人」	指	將獲配發代價股份之 CTN Holdings、華達康、新嶸及 CITSHO 及 / 或其各自之實益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達康」	指	廣東華達康投資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目前擁有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 35% 權益。華達康為華康之聯屬公司（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其 40% 權益由劉玉泉擁有、20% 權益由鄒華擁有、20% 權益由朱岐鴻擁有，餘下之 20% 權益由李楠擁有，所有該等人士均與 Tom 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代理人甲」	指	將由 Super Travel 提名及由北京環宇網絡指派以收購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 95% 權益之全內資中國公司。代理人甲之 80% 權益由王雷雷先生擁有（彼為中國公民並為 Tom 之僱員）；代理人甲餘下之 20% 權益由王秀玲女士擁有（彼為中國公民並為獨立第三者）。王先生及王女士均授予 Tom 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購股權，據此，該全資附屬公司可於任何時候分別按人民幣 800,000 元（約 754,717 港元）及人民幣 200,000 元（約 188,679 港元）之代價（合共為代理人甲之已繳足註冊資本）收購王先生及王女士各自於代理人甲之全部股權

- 「代理人乙」 指 將由 Super Travel 提名及由北京環宇網絡指派以收購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 5% 權益之全內資中國公司或中國公民。代理人乙之 80% 權益由王雷雷先生擁有，餘下之 20% 權益由王秀玲女士擁有。王先生及王女士均授予 Tom 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購股權，據此，該全資附屬公司可於任何時候分別按人民幣 800,000 元（約 754,717 港元）及人民幣 200,000 元（約 188,679 港元）之代價（合共為代理人乙之已繳足註冊資本）收購王先生及王女士各自於代理人乙之全部股權
- 「國外收購完成日期」 指 國外收購完成之日期
- 「國外收購完成」 指 根據協議完成購入 Blue Quartz 股份
- 「國內收購完成日期」 指 國內收購完成之日期
- 「國內收購完成」 指 根據協議完成購入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 「出售」 指 出售、轉讓、按揭、抵押、借出、質押或以其他方式出售
- 「股份」 指 Tom 股本中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股份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新太全球」 指 新太全球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目前擁有 CTN Holdings 之 35% 已發行股本。新太全球為新太之聯屬公司（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其 30% 權益由周子雍（彼為北京環宇網遊、華夏旅遊網絡、新太及新太全球之董事）擁有、40% 權益由翟才忠擁有，餘下之 30% 權益由鄧龍龍擁有。所有該等公司 / 人士均與 Tom 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 「新太」 指 廣東新太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 51% 權益由廣州市新技術研究設計院擁有、11% 權益由梁平擁有、12% 權益由翟才忠擁有、6% 權益由張國華擁有、4% 權益由胡廣雄擁有、4% 權益由葉恒強擁有、7% 權益由周子雍擁有、4% 權益由吳俊斌擁有，而餘下之 1% 權益由吳曉春擁有。上述公司 / 人士均與 Tom 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新太於中國提供電訊增值服務。新太為獨家購買協議之訂約方，據此，新太授予北京環宇網遊獨家購買權以購入其於華夏旅遊網絡註冊資本中擁有之全部 35% 權益。然而，新太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將其擁有之全部華夏旅遊網絡註冊資本之 35% 權益轉讓予新嶸
- 「Super Travel」 指 Super Travel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 Tom 之全資附屬公司
- 「Tom」 指 TOM.COM LIMITED，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
- 「Tom 集團」 指 Tom 及其附屬公司
- 「新嶸」 指 廣州新嶸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目前擁有華夏旅遊網絡全部註冊資本之 35% 權益。新嶸之 76% 權益由提供系統整合服務之廣州新太新技術研究設計有限公司擁有、其 3% 權益由吳曉春擁有、其 2% 權益由王永超擁有、其 9% 權益由吳俊斌擁有，而餘下之 10% 權益由周子雍（彼為北京環宇網遊、華夏旅遊網絡、新太及新太全球之董事）擁有。所有該等公司 / 人士均與 Tom 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1 港元 = 人民幣 1.06 元

承董事會命  
**TOM.COM LIMITED**  
公司秘書  
麥淑芬

香港，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 Tom 之資料。Tom 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iii) 本公佈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載於創業板之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存七日）及 Tom 之網站 [www.tom.com](http://www.tom.com) 內。